

# 青海省政府采购

## 竞争性谈判文件

采购项目编号：海西正通竞谈（服务）2020-055

采购项目名称：都兰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财务  
竣工决算政府采购项目

采 购 人：都兰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采购代理机构：海西州正通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2020年10月



## 目录

第一部分 谈判邀请函.....	2
第二部分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4
第三部分 投标人须知.....	7
四、竞谈文件的提交.....	10
12. 竞谈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0
13. 提交竞谈文件的时间、地点、方式.....	11
14. 竞谈文件的补充、修改或者撤回.....	11
第四部分 青海省政府采购项目合同书范本.....	18
青海省政府采购项目合同书.....	18
第五部分 谈判文件格式.....	23
谈判响应文件的组成.....	24
附件 9：谈判保证金.....	33
附件 14：服务能力与方案.....	38
附件 16：从业人员声明函.....	40
附件 16：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41
第六部分 磋商及采购项目服务要求.....	44



## 第一部分 谈判邀请函

海西州正通招标有限责任公司，受都兰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委托，拟对都兰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财务竣工决算政府采购项目进行国内竞争性谈判，现予以公告，欢迎潜在的竞谈供应商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

采购项目名称	都兰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财务竣工决算政府采购项目
采购项目编号	海西正通竞谈（服务）2020-055
采购方式	竞争性谈判
采购预算额度	372453.44 元
项目分包个数	1 个包
采购要求	具体要求详见《谈判文件》。
供应商 资格条件	<p>1、应具备《政府采购法》第 22 条所规定的条件：</p> <p>（1）投标人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p> <p>（2）财务状况报告和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p> <p>（3）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p> <p>（4）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p> <p>（5）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证明材料。</p> <p>2、经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后，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取消投标资格。</p> <p>3、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否则，皆取消投标资格。</p> <p>4、为本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p> <p>5、本项目不接受供应商以联合体方式进行投标。</p> <p>6、供应商具有工程造价咨询乙级及以上资质，且供应商拟投入本项目的项目负责人需具备注册造价工程师证书。</p>
公告发布时间	2020 年 10 月 9 日
获取谈判 文件时间	2020 年 10 月 10 日起，至 2020 年 10 月 13 日止；每天上午



	9:00-12:00, 下午 2:30-6:00 (午休、节假日除外)
获取文件方式	现场领取或网上下载 (可以接受邮箱报名)
谈判文件售价	400 元/包 (谈判文件售后不退, 谈判资格不能转让)
获取谈判文件地点	地址: 海西州正通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德令哈市河东区固始汗文化街金陵德勒酒店五楼) 购买联系人: 张女士 联系电话: 0977-8216556 联系邮箱: 398870942@qq.com
购买采购文件时应提供材料	投标人有效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三证合一)、银行开户许可证复印件、介绍信或法人授权委托书 (附法人身份证复印件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以上资料均需加盖公章。注: 需网上购买标书的供应商应将以上材料扫描后发至我公司联系邮箱 (398870942@qq.com)。在邮件中, 标明购买项目名称、项目编号、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并与我公司工作人员进行联系确认。同时将以上资料邮寄至采购代理机构留存备案
谈判截止及开标时间	2020年10月19日10时00分 (北京时间)
谈判及开标地点	德令哈市河东区固始汗文化街金陵德勒酒店五楼 (海西州正通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人联系人	采购人: 都兰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联系人: 索女士 联系电话: 0977-8233982 联系地址: 都兰县
代理机构联系人	采购代理机构: 海西州正通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购买联系人: 张女士 联系电话: 0977-8216556
投标保证金开户银行、收款人及银行账号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德令哈河西支行 海西州正通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6300 1653 7120 5020 2683
其他事项	(1) 公告期限: 自《青海政府采购网》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2) 公告发布媒体: 《青海政府采购网》、《青海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青海项目信息网》及《海西州正通招标有限责任公司》同时发布。
财政监督部门及电话	监督单位: 都兰县财政局 联系电话: 0977-8232067



## 第二部分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序号	内容	
1	采购项目名称	都兰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财务竣工决算政府采购项目
2	采购项目编号	海西正通竞谈（服务）2020-055
3	采购人	都兰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4	采购代理机构	海西州正通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5	采购方式	竞争性谈判
6	预算控制额	人民币 372453.44 元
7	项目分包数	1
8	采购要求	具体内容详见《竞谈文件》
9	供应商 资格条件	<p>1、应具备《政府采购法》第 22 条所规定的条件：</p> <p>（1）投标人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p> <p>（2）财务状况报告和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p> <p>（3）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p> <p>（4）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p> <p>（5）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证明材料。</p> <p>2、经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后，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取消投标资格。</p> <p>3、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否则，皆取消投标资格。</p>



		<p>4、为本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p> <p>5、本项目不接受供应商以联合体方式进行投标。</p> <p>6、供应商具有工程造价咨询乙级及以上资质,且供应商拟投入本项目负责人需具备注册造价工程师证书。</p>
10	服务期	60 日
11	竞谈保证金	<p>竞谈保证金: 6000 元整 (陆仟元整);</p> <p>收款单位: 海西州正通招标有限责任公司</p> <p>开 户 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德令哈河西支行</p> <p>银行账号: 6300 1653 7120 5020 2683</p> <p>款项用途: 注明都兰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财务竣工决算政府采购项目竞谈保证金。</p> <p>缴费时间: 供应商在竞谈截止期前到账为准, 以采购代理机构账户到账时间为准。</p>
12	缴费方式	<p>缴费方式: 竞谈保证金缴费方式: 转账、电汇 (不接受现金), 须由供应商从其账户转入指定专用账户。</p> <p>供应商未按照竞谈文件要求提交竞谈保证金的, 竞谈无效</p>
13	竞谈保证金退还	未成交人的竞谈保证金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退还 (不退现金); 成交人的竞谈保证金, 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退还 (不退现金)。
14	响应文件编制要求	<p>1. 供应商应按照竞谈文件所提供的响应文件附件, 分别填写竞谈文件第五部分的内容, 并由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按要求签字、加盖公章。</p> <p>2. 供应商应按竞谈文件要求准备响应文件 (1 份正本、2 份副本和相应的电子标书 1 份)。每份响应文件都必须清楚地标明 “正本” 或 “副本” 或 “电子文档” 字样。响应文件统一使用 A4 幅面的纸张印制, 必须胶装成册并编码, 副本可以是正本的复印件, 但必须加盖骑缝章, 其他方式装订的响应文件一概不予接</p>



		受。 3. 其他具体要求详见竞谈文件第三部分。
15	竞谈响应文件的密封	响应文件外层密封袋的标注：采购项目名称、采购项目编号、供应商名称、年月日以及“于 2020 年 10 月 19 日上午 10 时 00 分之前不准启封”字样。
17	递交竞谈响应文件方式	现场递交，不接受邮寄竞谈 (注：由于疫情影响，递交竞谈响应文件方式如有变动，在开标前五天在公告发布媒体上变更递交竞谈响应文件的方式)
18	竞谈时间	2020 年 10 月 19 日 10 时 00 分（北京时间）
19	竞谈及开标地点	德令哈市河东区固始汗文化街金陵德勒大酒店五楼（海西正通竞谈有限责任公司）
20	答疑澄清方式	采用现场答疑。供应商须提供准确的联系方式（手机和固定电话），应在规定的时间内到达评审现场进行答疑澄清，如在规定的时间内联系无果或未按时到达的，视同放弃答疑。
21	竞谈有效期	本次竞谈有效期为开标之日起 60 个日历日。
22	代理供货费收取	收取对象：中标人。服务费：伍仟伍佰元整（5500 元） 收款单位：海西州正通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开户行：青海柴达木农商银行营业部 银行账号：82010000000185442 收费标准：参照《关于进一步放开建设项目专项业务供货价格的通知》（发改价格[2015]299 号）规定执行。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向采购代理机构交纳。
23	合同签订有效期	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24	政府采购合同备案	采购合同全数返回采购代理机构鉴证，盖章。 采购代理机构留存两份原件备案。



## 第三部分 投标人须知

### 一、说明

#### 1. 适用范围

1.1 本次采购依据都兰县财政局下达的采购计划，仅适用于本谈判文件中所叙述的项目。

#### 3. 投标费用

供应商应承担准备和参加本次投标有关的所有费用，采购代理机构对竟谈供应商发生的费用不承担任何责任。

### 二、谈判文件说明

#### 4. 谈判文件的构成

4.1 谈判文件包括：

- (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2) 投标人须知
- (3) 政府采购项目合同书范本
- (4) 谈判响应文件格式（相关附件）
- (5) 采购项目要求及技术参数
- (6) 采购过程中发生的澄清、变更和补充文件

4.2 供应商应当按照谈判文件的要求编制谈判响应文件。谈判响应文件应当对谈判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

#### 5. 谈判文件的质疑

供应商认为谈判文件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在获取谈判文件之后以书面形式提出质疑（不接受匿名质疑），供应商须在法定质疑期内一





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供应商须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统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采购人、集中采购机构在收到供应商的书面质疑后7个工作日内予以答复，并将变更事宜在青海政府采购信息网上发布公告，告知本项目的所有潜在供应商。

## 6. 谈判文件的修改

6.1 在提交首次谈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采购人、集中采购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谈判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

6.2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谈判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集中采购机构提交首次谈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3个工作日前，在青海政府采购信息网上发布公告；不足3个工作日的，应当顺延提交首次谈判响应文件截止日期。该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谈判文件的组成部分。

6.3 在提交首次谈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采购人、集中采购机构可以视采购具体情况，延长提交首次谈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和谈判时间，并在谈判文件中要求的提交首次谈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和谈判时间的3日前，将变更公告发布在青海省政府采购信息网上。

# 三、谈判响应文件的编制

## 7. 谈判响应文件的语言及度量衡单位

7.1 供应商提交的谈判响应文件以及供应商与集中采购机构就此投标发生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简体中文。

7.2 除谈判文件中另有规定外，谈判响应文件所使用的度量衡单位，均须采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7.3 附有外文资料的，须翻译成中文并加盖供应商公章，如果翻译的中文资料与外文资料存在差异和矛盾时，以中文资料为准。其准确性由供应商负责。

## 8. 投标报价及币种

8.1 投标报价为投标总价。必须包括：业务费、服务费、人员差旅费、招标代理费、税金及其他不可预见费等全部费用。供应商须按“谈判首次



报价表”格式填写投标总报价，最后报价不得出现两个或两个以上的报价方案。

8.2 投标函中应注明投标有效期。

8.3 供应商应根据谈判文件规定的格式完整填写所有内容，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真实可信，自愿承担相应责任。

8.4 投标报价为闭口价，即成交后在合同有效期内价格不变。

8.5 投标币种为人民币。

## 9. 投标有效期

投标有效期为自谈判开始之日起 60 天。

## 10. 谈判响应文件构成

10.1 供应商应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作为其参加谈判和成交后有履行合同的证明。编写的谈判响应文件须包括以下内容（格式详见谈判文件第四部分内容）：

### 10.1.1 资格审查部分

- (1) 投标函
- (2)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 (3)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4) 供应商承诺函
- (5) 供应商诚信承诺书
- (6) 供应商资格证明材料
- (7) 财务状况、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证明
- (8) 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 (9) 谈判保证金

### 10.1.2 符合性审查部分

- (10) 谈判报价表
- (11) 分项报价表
- (12) 个人简历表
- (13) 服务能力与方案
- (14) 类似业绩证明材料
- (15) 从业人员声明函



(16)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17) 投标人认为在其他方面有必要说明的事项

注：磋商文件要求签字、盖章的地方必须由投标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按要求签字、盖章；投标供应商提供的扫描（或复印）件均需加盖公章。投标供应商须按上述内容、顺序和格式编制磋商响应文件，并按要求编制目录、页码。

## 11. 谈判响应文件的格式及编制要求

11.1 竞谈供应商应按照竞谈文件所提供的竞谈文件附件，分别填写竞谈文件第四部分的内容，应分别注明所提供服务的名称、内容等；竞谈文件要求签字、盖章的地方必须由竞谈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按要求签字、盖章。

11.2 竞谈供应商应准备纸质竞谈文件正本1份、副本2份，电子文档1份。若发生正本和副本不符，以正本为准。竞谈文件统一使用A4幅面的纸张印制，必须胶装成上、下两册并编码，其他方式装订的竞谈文件一概不予接受。

11.3 竞谈文件的正本需打印或用不褪色、不变质的墨水书写，副本可采用正本的复印件。电子文档用光盘或U盘制作，采用不可修改文档附件（如：PDF附件），内容必须和纸质竞谈文件正本完全一致，包括封面、页码、签字、盖章等。

11.4 竞谈文件中不得行间插字、涂改或增删，如有修改错漏处，须由竞谈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加盖公章。

## 四、竞谈文件的提交

### 12. 竞谈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2.1 竞谈文件正本、副本、电子文档，应分别封装于不同的密封袋内，



密封袋上应分别标上“正本”、“副本”、“电子文档”字样，并注明竞谈供应商名称、采购项目编号、采购项目名称及分包号（如有分包）。

12.2 密封后的竞谈文件密封袋用“于2020年10月15日10时00分（北京时间）之前不准启封”的标签密封。

12.3 竞谈供应商如投多个包，竞谈文件每包分别按上述规定装订（如果有）。

### 13. 提交竞谈文件的时间、地点、方式

13.1 竞谈供应商应当在竞谈文件要求提交竞谈文件的截止时间前，将竞谈文件（正本、副本、电子文档）密封送达竞谈地点，并按要求递交竞谈文件，在截止时间后送达的，采购人、集中采购机构或者评标委员会应当拒收。采购代理机构收到竞谈文件后，应当如实记载竞谈文件的送达时间和密封情况，签收保存，并向竞谈供应商出具签收回执。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在开标前开启竞谈文件。

13.2 逾期送达或者未按照竞谈文件第13.1-13.2条要求密封的竞谈文件，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拒收。

### 14. 竞谈文件的补充、修改或者撤回

14.1 竞谈供应商在竞谈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递交的竞谈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并书面通知采购代理机构。补充、修改的内容应当按照竞谈文件要求签署、盖章、密封后，作为竞谈文件的组成部分。

## 五、开标

### 15. 开标

15.1 开标应当在竞谈文件确定的提交竞谈文件截止时间的同一时间进行。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按本文件中确定的时间和地点组织开标活动。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开标、评标现场活动进行全程录音录像。录音录像应当清晰可辨，音像资料作为采购文件一并存档。

15.2 开标由采购代理机构主持，邀请竞谈供应商参加。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参加开标活动。

15.3 开标时，应当由竞谈供应商或者其推选的代表检查竞谈文件的密



封情况；经确认无误后，由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当众拆封，宣布竞谈供应商名称、竞谈价格和其他主要内容。

竞谈供应商不足3家的，不得开标。

15.4 开标过程应当由采购代理机构负责记录，由参加开标的各竞谈供应商代表和相关工作人员签字确认后随采购文件一并存档。

竞谈供应商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竞谈供应商代表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应当及时处理。

竞谈供应商未参加开标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 六、资格审查程序及方法

### 16. 资格审查程序

16.1 开标结束后，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对竞谈供应商的资格性审查文件进行审查。

16.2 合格竞谈供应商不足3家的，不得评标。

16.3 资格审查时，竞谈供应商存在下列情况之一的，按无效竞谈处理：

- (1) 不具备第一部分“谈判邀请”中各包竞谈供应商资格要求的；
- (2) 未按竞谈文件要求交纳或未足额交纳竞谈保证金的；
- (3) 未按第10.1.1要求提供相关资料的；
- (4) 资格性审查文件未按竞谈文件规定和要求签字、盖章的；
- (5) 报价超过竞谈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 (6) 竞谈有效期不能满足竞谈文件要求的；
- (7) 未按照竞谈文件要求提供电子文档的。

## 七、谈判程序及方法



## 17. 谈判小组

17.1 采购人、集中采购机构将根据采购项目的特点依法组建谈判小组，其成员由采购人代表和具有一定专业水平的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共三人以上的单数组成，其中专家的人数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17.2 谈判由集中采购机构负责组织，具体谈判事务由依法组建的谈判小组负责，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 (1) 审查通过资格条件供应商的谈判响应文件，并作出评价；
- (2) 要求供应商解释或者澄清其谈判响应文件；
- (3) 推荐预成交候选人；
- (4) 对非法干预评标工作的人员和机构进行举报或投诉。

17.3 谈判小组应遵守并履行下列义务：

- (1) 遵纪守法，客观、公正、廉洁地履行职责；
- (2) 按照谈判文件规定的成交方法评审，对评审意见承担谈判小组成员责任；
- (3) 对谈判响应文件、谈判情况和谈判中获悉的商业秘密保密；
- (4) 参与评审报告的起草；
- (5) 解答供应商及有关方面的质疑；
- (6) 配合监管部门进行投诉处理工作。

17.4 谈判工作在有关部门的监督下依法开展，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非法干预、影响谈判工作和谈判结果。

17.5 谈判小组应当根据评审记录和评审结果编写评审报告。评审报告应当由谈判小组全体人员签字认可。谈判小组成员对评审报告有异议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推荐成交候选人，采购程序继续进行。对评审报告有异议的谈判小组成员，应当在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由谈判小组书面记录相关情况。谈判小组成员拒绝在报告上签字又不书面说明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为同意评审报告。

## 18. 谈判工作程序

18.1 进入谈判阶段后，由谈判小组独立开展评审工作，谈判小组所有成员应当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谈判，并负责审议所有通过资格条件供应商的谈判响应文件。

18.2 符合性审查时，存在下列情况之一的，按无效处理：

- (1) 未按第 10.1.2 款 (10) - (15) 要求提供相关资料的；



- (2) 符合性审查部分没有按谈判文件规定和要求签字、盖章的；
- (3) 供应商网上报价与谈判响应文件报价不一致且不接受网上报价的；或最后报价出现两个或两个以上报价方案的；
- (4) 产品交货期、投标有效期不能满足谈判文件要求的；
- (5) 投标报价超过谈判文件规定的采购预算额度；
- (6) 投标产品的技术规格、技术标准不符合采购项目要求的；
- (7) 谈判响应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8) 谈判小组认为应按无效投标处理的其他情况；
- (9)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18.3 谈判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谈判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谈判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 19. 答疑的方式和情形

19.1 答疑方式：详见第一部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答疑方式”。

19.2 谈判小组在对谈判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对于谈判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谈判小组应当要求供应商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谈判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谈判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并作为谈判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19.3 答疑期间，供应商存在以下情况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的内容将不予接受，谈判小组将按照谈判文件的要求对现有的投标资料做出评审意见：

- (1) 拒绝或在规定的时间内未做出澄清、说明或者更正；
- (2) 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超出谈判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谈判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 (3) 澄清、说明或者更正的内容仍不能说明问题的；
- (4) 供应商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的内容；
- (5) 谈判小组认为应不予接受的其他情况。

19.4 答疑结束后，谈判小组确定不少于3家合格的供应商，在青海省政府采购电子化平台上按规定的时间内填写最后报价。如果在规定的时间内不填写，最后报价的确定以首次报价为准，不接受者视为无效投标。





## 八、成交办法

### 20. 推荐并确定成交供应商

20.1 在谈判小组推荐的合格供应商中，以最后报价最低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若报价相同时，按技术优劣、售后服务质量排列确定最佳成交供应商。

20.2 成交供应商因不可抗力或自身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预成交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也可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 21 成交通知

21.1 集中采购机构自成交供应商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在青海政府采购信息网上公告成交结果，同时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

21.2 《成交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成交结果的，或者成交供应商无正当理由放弃中标项目的，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 九、授予合同

### 22. 签订合同

22.1 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双方应当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按照谈判文件确定的合同文本以及采购标的、规格型号、采购金额、采购数量、技术和服务要求等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并报海西州正通招标有限责任公司审核备案。

22.2 采购人不得向成交供应商提出超出谈判文件以外的任何要求作为订立合同的条件，不得与成交供应商订立背离谈判文件确定的合同文本以及采购标的、规格型号、采购金额、采购数量、技术和服务要求等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22.3 签订合同时，成交供应商应按规定向采购人提交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的数额由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商定，但数额不得超出采购合同总





金额的 10%)，履约保证金须缴纳到采购人指定的账户。

22.4 成交供应商在法定期限内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按违约处理。同时，集中采购机构和采购人可依成交候选人排序重新确定成交供应商，并协调双方签订采购合同。

22.5 谈判文件、成交供应商的谈判响应文件、《成交通知书》及其澄清、说明文件等，均为签订采购合同的依据。

22.6 采购人或集中采购机构应当自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将采购合同在青海政府采购信息网上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 十、串通投标的认定及处理办法

### 23. 串通投标的情形

23.1 供应商应当遵循公平竞争的原则，不得恶意串通，不得妨碍其他供应商的竞争行为，不得损害采购人或者其他供应商的合法权益。

23.2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供应商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 (1)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2) 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3)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4)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5)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 十一、采购活动终止

### 24. 终止情形

25.1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终止竞争性谈判采购活动：

- (1) 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竞争性谈判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 在采购过程中符合竞争要求的供应商或者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的



供应商不足 3 家的；

(4) 谈判小组认为应当终止采购活动的其他情形。

24.2 终止后，由集中采购机构发布项目终止公告。

## 十二、处罚

### 25. 处罚情形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成交供应商的成交结果无效，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情节严重的，报省财政厅依法进行处理：

25.1 供应商在提交谈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撤回谈判响应文件的。

25.2 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的。

25.3 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的。

25.4 有恶意串通等不正当竞争行为的。

25.5 成交后无正当理由拒不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的。

25.6 未按照谈判文件、谈判响应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采购合同的。

25.7 将采购合同转包的。

25.8 提供假冒伪劣产品的。

25.9 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政府采购合同的。

25.10 成交供应商签订合同后，因种种原因不能履约或无故拖延履约期的。

25.11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的。

## 十三、其他

其他未尽事宜，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等法律法规及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的有关条款执行。



## 第四部分 青海省政府采购项目合同书范本

# 青海省政府采购项目合同书

采购项目名称： 都兰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财务竣工

决算政府采购项目规范性检查项目

采购项目编号： 海西正通竞谈（服务）2020-055

采购合同编号： HXZT2020-（服务）-055

合同金额（人民币）： \_\_\_\_\_

采购单位（甲方）： \_\_\_\_\_（盖章）

成交供应商（乙方）： \_\_\_\_\_（盖章）



**采 购 人（以下简称甲方）：**

**供 应 商（以下简称乙方）：**

甲、乙双方根据 2020 年\*月\*日都兰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财务竣工决算政府采购项目规范性检查项目（海西正通竞谈（服务）2020-055）的磋商文件要求和采购机构出具的《成交通知书》，并经双方协商一致，达成都兰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财务竣工决算政府采购项目规范性检查项目政府采购合同：

一、合同标的：

- 1、成交通知书
- 2、服务内容一览表（服务内容、服务承诺、优惠条件等资料）；
- 3、最终报价表
- 4、成交人投标文件

二、服务质量保证

1、乙方所提供的服务质量必须与招标文件、投标报价文件和承诺相一致。

2、乙方应保证所提供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专利权、商标权或其他权利。

三、合同的变更、终止与转让

1、除《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 50 条规定的情形外，本合同一经签订，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

2、乙方不得擅自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3、任何对合同条款的变更或修改均须双方签订合同修改书。

四、合同有效期限

- 1、服务期：
- 2、服务地点：甲方指定地点；



3、付款方式：甲乙双方协商而定。

#### 五、乙方履约延误

1. 乙方应按照合同约定的时间交货和提供服务。

2. 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如果乙方遇到妨碍按时交货和提供服务的情况时，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拖延的事实、可能拖延的时间和原因通知甲方。甲方在收到乙方通知后，应尽快对情况进行评估，并确定是否酌情延长交货时间和提供服务以及是否收取误期赔偿费。

3. 除了不可抗力外，除非延期是根据合同规定取得甲方同意而不收取误期赔偿费之外，乙方延误交货和提供服务，将按合同规定承担误期赔偿费。

4. 由甲方从未付的合同款项中扣除误期赔偿费，或向乙方提出索赔。

5. 每延误一周的（不足一周按一周计算）赔偿费按迟交货物交货价的百分之五（5%）计收，直至交货为止。误期赔偿费的最高限额为迟交货物交货价的百分之十（10%）。一旦达到误期赔偿费的最高限额，甲方可根据合同条款第 16 条的规定终止合同。

#### 六、违约责任

1. 在甲方对乙方违约而采取的任何补救措施不能实施的情况下，甲方可向乙方发出书面违约通知书，提出暂停、终止部分或全部合同：

1.1 乙方未能在合同规定的限期或甲方根据合同规定同意延长的限期内提供部分或全部货物；

1.2 乙方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其它任何义务。

2. 甲方根据规定，终止了全部或部分合同，甲方可以依其认为适当的条件和方法购买与未交货物类似的货物，乙方应承担甲方购买类似货物的所有费用。

#### 七、不可抗力

1. “不可抗力”指战争、严重火灾、洪水、台风、地震等无法控制，不可预见的事件。

2. 乙方因不可抗力而导致合同实施延误或不能履行合同义务的话，不承担误期赔偿或终止合同的责任。

3. 在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乙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将不可抗力的情况和原因通知甲方。除甲方书面另行要求外，乙方应尽实际可能继续履行合同义务，以及寻求采取合理的方案履行不受不可抗力影响的其他事项。如果不可抗力事件影响持续超过二十（20）天，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在合理的



时间内达成进一步的协议。

#### 八、破产终止合同

1. 如果乙方破产或无清偿能力，甲方可在任何时候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提出终止合同而不给乙方补偿。
2. 该终止合同将不损害或影响甲方已经采取或将要采取的任何行动或补救措施的权力。

#### 九、腐败终止合同

1. 如果乙方在合同实施过程中发生腐败和欺诈行为，甲方有权提出终止合同。“腐败行为”是指提供、给予、接受或索取任何有价值的东西来影响公共官员在采购过程或合同实施过程中的行为；“欺诈行为”是指为了影响采购过程或合同实施过程而谎报事实，损害甲方的利益，包括与甲方、其他供应商恶意串通，人为地使投标丧失竞争性的行为。
2. 如果乙方在合同的竞争和实施过程中有腐败和欺诈行为，则不能在甲方今后的项目采购中参加投标或在一段时间内不能参加投标。

#### 十、其他情况的终止合同

1. 乙方在执行合同的过程中出现经营状况严重恶化或发生重大生产事故而难以完成履约的，以及出现其他对履行合同有直接影响的情况，甲方可以提出终止合同而不给予乙方任何补偿。

#### 十一、争端的解决

1. 与合同有关的一切争端应通过双方友好协商解决。
2. 如果友好协商开始后 15 天还不能解决，争端应提交甲方所在地仲裁机构仲裁。
3. 在仲裁期间，除正在仲裁的部分外，本合同其它部分应继续进行。

#### 十二、合同语言

1. 本合同语言为中文。
2. 双方交换的与合同有关的信件和其他文件应用合同语言书写。

#### 二十三、适用法律

本合同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律进行解释。

#### 二十四、税费

合同货物及服务的所有税费均已包含于合同价中，甲方不再另行支付。

#### 二十五、合同生效



---

本合同一式八份经双方授权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开户银行：

签约时间： 年 月 日

账号：

联系电话：

采购代理机构（盖章）：海西州正通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签约时间： 年 月 日



## 第五部分 谈判文件格式

正本/副本

# 青海省政府采购项目

# 投标文件

采购项目编号：

采购项目名称：

投标包号：

竞谈供应商\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 谈判响应文件的组成

- (1) 投标函·····所在页码
- (2)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所在页码
- (3)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所在页码
- (4) 供应商承诺函·····所在页码
- (5) 供应商诚信承诺书·····所在页码
- (6) 供应商资格证明材料·····所在页码
- (7) 财务状况、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证明·····所在页码
- (8) 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所在页码
- (9) 谈判保证金·····所在页码
- (10) 谈判报价表·····所在页码
- (11) 分项报价表·····所在页码
- (12) 人员简历表·····所在页码
- (13) 服务能力与方案·····所在页码
- (14) 类似业绩证明材料·····所在页码
- (15) 从业人员声明函·····所在页码
- (16)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所在页码
- (17) 投标人认为在其他方面有必要说明的事项·····所在页码



## 附件 1：投 标 函

### 投标函

致：海西州正通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我们收到都兰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财务竣工决算政府采购项目，海西正通竞谈（服务）2020-055 谈判文件，经研究，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正式授权（委托代理人姓名、职务）代表供应商（供应商名称、地址）提交谈判响应文件。

据此函，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1、我方已详阅谈判文件的全部内容，包括澄清、修改条款等有关附件，承诺对其完全理解并接受。

2、投标有效期自开标之日起 60 天内有效。

3、我方同意按照贵方要求提供与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理解并接受贵方制定的评标办法。

4、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通讯请寄：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法定代表人姓名：\_\_\_\_\_ 职务：\_\_\_\_\_

投标单位：\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

附件 2：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致：海西州正通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_\_\_\_\_(法定代表人姓名) 现任我单位\_\_\_\_\_职务，为法定代表人，特此证明。

法定代表人基本情况：

性别：\_\_\_\_\_ 年龄：\_\_\_\_\_ 民族：\_\_\_\_\_

地址：\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附法定代表人第二代身份证双面扫描（或复印）件

投标单位：\_\_\_\_\_（公章）

年 月 日



## 附件 3：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致：海西州正通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供应商名称）系中华人民共和国合法企业，法定地址\_\_\_\_\_。

（法定代表人姓名）特授权（委托代理人姓名）代表我单位全权办理针对\_\_\_\_\_项目的投标、答疑等具体工作，并签署全部有关的文件、资料。

我单位对被授权人的签名负全部责任。

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被授权人签署的所有文件（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授权期限：自\_\_\_\_\_年\_\_\_月\_\_\_日起至\_\_\_\_\_年\_\_\_月\_\_\_日止。

被授权人联系电话：\_\_\_\_\_

被授权人（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授权人（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

职务：\_\_\_\_\_ 职务：\_\_\_\_\_

附被授权人第二代身份证双面扫描（或复印）件

投标单位：\_\_\_\_\_（公章）

年 月 日



## 附件 4： 供应商承诺函

### 供应商承诺函

致：海西州正通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贵方 2020 年\_\_月\_\_日都兰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财务竣工决算政府采购项目，海西正通竞谈（服务）2020-055 采购项目，本签字人愿意参加投标，提供采购一览表中要求的所有产品，并证实提交的所有资料是准确的和真实的。同时，我代表（供应商名称），在此作如下承诺：

- 1、完全理解和接受谈判文件的一切规定和要求；
- 2、若中标，我方将按照谈判文件的具体规定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并且严格履行合同义务，按时交货，提供优质的产品和服务。如果在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现质量、数量出现问题，我方一定尽快更换或补退货，并承担相应的经济责任；
- 3、我方保证甲方在使用该产品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专利权、著作权、商标权和工业设计权等知识产权的起诉，若有违犯，愿承担相应的一切责任。
- 4、我方承诺，除谈判文件中规定的进口产品外，所投的产品均为国产产品，且均符合国家强制性标准。若有不实，愿承担相应的责任。
- 5、在整个谈判过程中我方若有违规行为，贵方可按谈判文件之规定给予处罚，我方完全接受。
- 6、若成交，本承诺将成为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与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投标单位：\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 附件 5： 供应商诚信承诺书

### 供应商诚信承诺书

致：海西州正通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为了诚实、客观、有序地参与青海省政府采购活动，愿就以下内容作出承诺：

一、自觉遵守各项法律、法规、规章、制度以及社会公德，维护廉洁环境，与同场竞争的供应商平等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二、参加海西州正通招标有限责任公司组织的政府采购活动时，严格按照谈判文件的规定和要求提供所需的相关材料，并对所提供的各类资料的真实性负责，不虚假应标，不虚列业绩。

三、尊重参与政府采购活动各相关方的合法行为，接受政府采购活动依法形成的意见、结果。

四、依法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不围标、串标，维护市场秩序，不提供“三无”产品、以次充好。

五、积极推动政府采购活动健康开展，对采购活动有疑问、异议时，按法律规定的程序实名（加盖单位章和法定代表人签名）反映情况，不恶意指控、无事生非，以和谐、平等的心态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六、认真履行成交供应商应承担的责任和义务，全面执行采购合同规定的各项内容，保质保量地按时提供采购物品。

若本企业（单位）发生有悖于上述承诺的行为，愿意接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中对供应商的相关处理。

本承诺是采购项目谈判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投标单位：\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 附件 6：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

### 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

资格证明材料包括：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机构代码证或三证（五证）合一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及其他资格证明文件（扫描或复印件）。

1、企业法人需提交“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未换证的提交“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事业法人需提交“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未换证的提交“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组织机构代码证”；其他组织需提交“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基金会法人登记证书”，未换证的提交“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或“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或“基金会法人登记证书”和“组织机构代码证”；个体工商户需提交“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自然人需提交身份证明。

2、根据采购项目内容，提供供应商的相关资质证书、许可证等。



## 附件 7：财务状况、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证明

### 财务状况、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证明

按照《政府采购法》第 22 条规定提供以下相关材料。

1、供应商是法人的，提供 2019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状况报告，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及其附注，或其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同时提供基本存款账户开户许可证或基本存款账户信息）；供应商是其他组织和自然人，没有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可以提供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同时提供基本存款账户开户许可证或基本存款账户信息）。

2、近三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记录的证明材料。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 附件 8：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 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我单位参加本次政府采购项目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活动记录，符合《政府采购法》规定的供应商资格条件。我方对此声明负全部法律责任。

特此声明。

附“信用中国”网站查询报告，时间为投标截止时间前 20 天内。



## 附件 9：谈判保证金

### 投标保证金证明

致：海西州正通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我方为（采购项目名称）项目（采购项目编号为：                    ）递交保证金人民币                    （大写：人民币                    元）已于            年            月            日以基本户转账方式汇入你方账户。

附件：保证金交款证明复印件（加盖公章）

退还保证金时请按以下内容汇入至我方账户（同递交保证金账户）。若因提供内容不全、错误等原因导致该项目保证金未能及时退还或退还过程中发生错误，我方将承担全部责任和损失。

户     名：

开户银行：

开户帐号：

投标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 附件 10：最初报价表

### 最初报价表

单位：人民币(元)

包号：

项目名称	投标首次报价（元）	服务期	备注
	大写：		
	小写：		
优惠承诺及其他：			

注：1、填写此表时不得改变表格形式。

2、谈判报价为总报价。必须包括业务费、服务费、人员差旅费、招标代理费、税费及其他不可预见费等全部费用。

投标单位：\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 附件 11：分项报价表

### 分项报价表（格式自拟）

投标单位：\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 12：服务条款的偏离表

服务条款偏离表

序号	服务内容	服务需求	投标响应情况	偏离	说明

投标单位：\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 附件 13：个人简历表

个人简历表

姓名	性别	年龄	学历	专业	职务	工种	本项目中的岗位

1、上表可自行延长



## 附件 14：服务能力与方案

- 1、针对采购项目特点和采购人执行要求的工作程序制定具体的管理和实施方案。
- 2、针对本项目有具体的措施及相关承诺。
- 3、根据采购内容提供本项目组织的分工安排、详细的人员组成情况，培训方案等。
- 4、提供详细的审计资料整理方案包括归档、排序、装订、移交等内容。



## 附件 15： 供应商类似业绩证明材料

### 供应商类似业绩证明材料

提供自 2017 年以来的类似业绩证明材料。类似业绩是指与采购项目在产品类型、使用功能、合同规模等方面相同或相近的项目。需提供包含合同首页、标的及金额所在页、供货合同签字盖章页的扫描（或复印）件。





## 附件 16：从业人员声明函

### 从业人员声明函

致：海西州正通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本公司从业人员数为\_\_\_\_\_人。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 (公章)

企业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 附件 17：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致：海西州正通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为\_\_\_\_\_人，安置的残疾人人数\_\_\_\_\_人。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注：若无此项内容，可不提供此函。

企业名称：\_\_\_\_\_（公章）

企业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 18： 供应商认为在其他方面有必要说明的事项

供应商认为在其他方面有必要说明的事项  
(格式自定)



## 最终报价表

单位：元

包号：

项目名称	磋商最终报价（元）	服务期
	大写：	
	小写：	
最终确定的质量保证及服务承诺（优惠条件）		

注：1、磋商报价为总报价。必须包括业务费、服务费、人员差旅费、税费及其他不可预见费等全部费用。

2、此表不需装订在磋商响应文件中，投标供应商事先须盖章、签字。

在磋商期间，由磋商小组确定合格的投标供应商现场填写。

投标单位：\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 第六部分 磋商及采购项目服务要求

### 一、项目概况及服务要求

#### 1、项目概况

都兰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财务竣工决算政府采购项目

#### 2、服务要求

(一) 工程结算审核与审计工作内容 (不限于此):

1. 工程建设管理及其招投标合规性、规范性审核与审查;
2. 全部合同合规性、合理性、规范性的审核与审查;
3. 建安工程阶段结算 (含移民与征地及水保、环保工程) 计量与计价的合理性、准确性及其签认手续合规性与完整性的审核与审计;
4. 工程机电、电气及工器具的实物调查及其相关费用开支合理性、合规性的审核与审计;
5. 工程独立费用 (及其相关合同) 计价及其费用开支合理性、合规性的审核与审计;
6. 工程变更项目、合同外项目及合同全部索赔事项中已确认的费用事项计量与计价的合理性、合规性及其签证手续完整性的审核与审计, 并就相关费用事项提出合理的书面处理意见或建议及结论;
7. 工程变更项目、合同外项目及合同全部索赔事项中尚未最终确认的费用事项计量与计价的合理性、合规性及其签证手续完整性的审核与审计, 并就相关费用事项提出合理的书面处理意见或建议及结论;
8. 对工程设备和材料采购及其管理的合规性、合理性、真实性进行审核与审计, 对甲供材料 (水泥、钢材、木材) 数量及其价款进行全面复核, 并形成工程三材节超对比分析成果;
9. 协助并全面推动开展工程完工 (竣工) 结算相关工作, 完成所有合同工程完工 (竣工) 结算的审核与审查, 并参加合同验收等必要工作;
10. 全面梳理工程投资完成情况, 形成工程工作量、工程总投资完成情况及其投资节超对比分析成果;



11. 对以上工程结算中存在的问题及时提出处理书面意见或建议，编制并提交工程竣工结算书，全面完成竣工结算有关基础工作及其他有关必要工作；

12. 完成并出具符合财政或审计等行政主管部门与行业主管部门审核审查要求的工程结算审核与审计书面报告及工程竣工结算书，并按相关要求及时完成报告的修改与完善等工作，最终出具项目结算成果文件（竣工结算定案单），由各参与方签字后生效。

（二）工程财务审核与审计及竣工决算编制工作内容（不限于此）

1. 完成工程结算与财务账目的匹配性、统一性及其账务往来情况进行复核与审查，并形成相关复核成果；

2. 完成工程基本建设会计、工程财务账目及工程资金管理合理性、合规性、完整性、准确性进行全面的审核，并对存在的问题提出相关书面处理意见或建议及结论；

3. 协助完成工程竣工验收阶段有关行政主管部门的审核工作，并及时完成对相关问题的整改、补充或完善；

4. 完成竣工决算的编制工作，提交符合财政、审计部门相关要求的竣工财务决算报表等竣工决算报告成果，并协助进行竣工验收等相关工作；

5. 完成竣工决算及竣工验收其他有关必要工作。

服务期限：60 日。

服务地点：按业主指定的项目审计地点实施审计服务。